

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郑政〔2011〕4号

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优质教育资源倍增工程的实施意见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,市人民政府各部门,各有关单位:

为进一步统筹我市优质基础教育资源,充分发挥其示范辐射作用,有效缓解基础教育入学压力和解决择校问题,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倍增,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一、指导原则

进一步解放思想、创新思路,按照存量挖潜、扩能建园、产事并举、借力发展、创新体制、提高质量的原则,实现两年突破性发展,基本解决当前基础教育发展中的突出问题,大力推进基础教育高位均衡发展,满足人民群众高质量的教育需求。

二、总体目标

到 2012 年，市区优质小学招生学位由 6900 个增至 13900 个，优质初中招生学位由 3600 个增至 7200 个，优质高中招生学位由 5000 个增至 9600 个。

三、发展模式和主要任务

(一) 优质学校扩建挖潜。对有一定发展空间的优质学校，要通过改扩建和内部挖潜，进一步扩大招生规模，实现优质教育资源的增量。扩建郑州一中及分校、郑州外语学校及分校，两年内增加招生学位 1000 个；扩建郑州二中、郑州十六中、郑州三十一中等 3 所学校高中部，两年内增加招生学位 2000 个；扩建郑州外语中学，两年内增加招生学位 200 个；扩建郑州二中、郑州四十四中等 2 所学校初中部，两年内增加招生学位 300 个；市内各区也要对辖区优质小学进行改扩建和内部挖潜，每区不少于 2 所，两年内增加优质学位 1000 个以上。

(二) 优质学校跨区域发展。要通过布局调整、初高中分设，或新建、购置等途径增加新校区，实现优质学校一校多区办学，促进优质学校均衡合理布局，切实扩大优质教育资源。实施郑州一〇六中学初高中分设，高中部外迁，两年内初中增加招生学位 300 个、高中增加招生学位 400 个；实施郑州一〇一中学外迁新建，两年内增加高中招生学位 200 个。市内各区也要积极创造条件，采取多种途径，各选择 2—3 所优质小学增设新校区，两年内增加招生学位 2000 个以上。

(三)优质学校托管薄弱学校。要通过优质学校托管相对薄弱学校的办法,充分利用相对薄弱学校的校舍资源,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增量。郑州一中、郑州十一中托管3所郊区高中,两年内增加招生学位1000个;郑州外语中学托管1所新区初中,增加招生学位700个。市内各区也要各选择不少于2所市区优质小学托管相对薄弱小学,两年内增加招生学位2000个以上。

(四)其他形式的资源整合。对部分优质学校与相对薄弱学校进行资源整合和实质性联合办学,进一步扩大优质教育资源。郑州二中与郑州十三中、郑州七中与郑州七十一中、郑州八中与郑州二十三中、郑州五十七中与郑州二十二中进行资源整合,两年内增加初中招生学位1900个;郑州外语中学与2所民办学校形成联合办学体,两年内增加初中招生学位900个。市内各区各选择2—3所优质小学与相对薄弱小学进行实质性联合办学,两年内增加招生学位2000个以上。

四、发展机制

(一)建设宜居教育园区。编制完善宜居教育园区空间发展规划,按照城市组团的理念,统一进行空间布局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。

(二)省市共建省属优质中小学。支持省实验中学接管郑东新区收购后的郑东中学项目建设。支持省实验中学初中部、省实验小学的原址改扩建项目。支持省实验中学初高中分设,高中部外迁;支持省实验二中、省实验小学建设新校区。积极创造条件,鼓

励和支持省属优质中小学校与市属或区属学校进行实质性联合办学。

(三)扶持优质民办教育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、经费补贴、统一管理民办学校教师等举措，不断提高民办教育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，努力扶持打造一批规模适度、质量较高、特色鲜明、社会声誉良好的优质民办学校。

(四)确保资源倍增后教育质量。市、区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研究优质学校资源扩大后的管理制度建设，创新学校实质性联合办学的内部治理结构，理顺决策、执行、监督等各个环节，提高优质学校管理水平。各学校要加强现代学校制度建设，培育新型校园文化生态，加强优质资源倍增过程中的教学质量管理，实现内涵质量与资源规模的同步提升，保障优质学校资源的可持续增长。



主题词:教育 资源 工程 意见

主办:市教育局

督办:市政府办公厅八处

抄送:市委各部门,郑州警备区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,市政协办公厅,市法院,市检察院
院。

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1年1月4日印发